浙江省教育考试院

告知书

2025年复旦大学、上海交通大学、浙江大学、中国科学院大学、西湖大学等五校在浙江省实行“三位一体”综合评价招生，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1. 获得上述高校测试资格的考生，须于5月27日登录浙江省教育考试院“浙江省高校招生考试信息管理系统”，网上确认高考后是否参加高校测试和录取。未进行网上确认的考生，视作放弃高校测试和录取资格。

2. 获得多所高校测试资格的考生，须逐校确认高考后是否参加学校测试和录取，并须确定各校的优先录取顺序。录取顺序仅供录取时使用，不提供给高校。

3. 高考成绩发布后，五校在7月8日录取。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，凡被香港单招院校录取的考生，不再参加五校“三位一体”综合评价招生录取。被五校中的多所高校拟录取的，浙江省教育考试院根据考生5月27日网上确定的优先录取顺序，以顺序号最前的拟录取高校为录取高校，其他高校的拟录取资格即失效。

4. 被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后续其他高校录取；未被录取的考生可正常参加后续录取。

浙江省教育考试院

2025年5月

(考生须签字确认：本人已经仔细阅读告知书，知晓并认可五校“ 三位一体 ”综合评价招生录取政策。)

考生签名：

家长签名：

日期：